

青岛西海岸新区海青镇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以及省、市、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编制。

本报告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处理政府信息公开情况、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五个部分组成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青岛西海岸新区海青镇党政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青岛西海岸新区海青镇碧雪春路 242 号；邮编：266415；电话：0532-87181062、0532-87181078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

一是强化组织领导。成立由党委副书记任组长，党政办负责人为副组长，各相关站所负责人为成员的海青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由党政办公室具体负责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定期组织召开专题会议，学习上级有关文件精神，统一思想，提高认识，切实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。

二是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省、市、区工作要求，严格区分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不予公开工作信息，出台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和审查制度；本着高效、便民的原则，完善《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》，

对主动公开的信息范围、内容、查询方法等作了明确规定；围绕基层重点工作领域，编制《海青镇政务公开标准目录》，对政府信息公开内容、公开渠道、公开方式等要素进行规范。

三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载体建设。一是充分利用青岛西海岸新区政务网，推进电子政务建设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将政务网站作为信息公开的重要途径；二是发挥村庄宣传栏、广播等传统宣传媒介的作用，扩大政府信息知晓度；三是开通海青镇官方政务微信、微博、抖音，加强新媒体应用，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形式；四是公开投诉信箱、举报、监督电话等，拓宽群众投诉举报渠道，自觉接受群众监督。

（二）扎实开展政务信息公开工作

1、主动公开政务信息情况。2020 年度，通过微信公众号、政府网站、报纸等媒体发布政府信息 428 条。其中，在政务网站发布组织机构、计划规划、财政信息、公文法规信息、组织机构信息、工作动态等信息 96 条。

2、依申请公开政务信息办理情况。2020 年度我镇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务信息情况 2 件，已在规定期限内按要求予以答复。

3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的情况。2020 年度，海青镇未发生针对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案，未发生针对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诉讼案，未收到各类针对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有关投诉。

4、政府信息公开公开收费情况。2020 年度，海青镇政府信息公开无公开收费情况。

（三）发挥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履职作用

1、海青镇区级、镇级 77 位人大代表通过日常调查研究，紧密结合工作实际，先后通过履职通、人大代表座谈会、人代会、观摩调研活动等提报建议共 124 条，涵盖了道路交通、农村基础设施、基层医疗卫生、产业品牌创建等内容，实现了“我当代表为人民”的工作目标。

2、海青镇政协委员聚焦老百姓关注的社会经济热点、重点问题、民生问题，形成提案 19 件、社情民意 9 条，以履行政治协商、民主监督和参政议政三项职能为根本，充分发挥协调关系、汇聚力量、建言献策和服务大局四大作用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19	增 11	526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
政府集中采购		1450156
--------	--	---------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	自 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	商 业 企业	科 研 机构	社 会 公益 组织	法 律 服 务 机构	其 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2	0	0	0	0	0	2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	2	0	0	0	0	0	2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	0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（四）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注：“其他处理”项目，主要是考虑新旧条例执行衔接以及极少数特殊情况。原则上，所有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都应当按照法定的处理方式做出处理。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注：行政复议机关作为共同被告的行政诉讼案件，只计算原行为主体的案件数量，不计算行政复议机关的案件数量。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还存在着一些不足，主要是：信息公开面不够广泛，更新、上报信息不够及时，公开形式的便民性需要进一步提高，我们将在以后的工作中，采取有力措施加以提和完善。

(一) 加强学习，提高思想认识

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切实加强政务信息公开业务的学习和培训，不断提升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水平，强化信息公开的责任意识、大局意识、服务意识，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及时、准确。

（二）健全制度，强化公开力度

以公民关注度高的信息为导向，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，优化、细化政府信息公开目录，不断加大政府信息的公开力度，丰富信息公开的内容。同时，进一步探索和掌握信息公开工作规律，逐步制定完善信息公开配套制度，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检查。

（三）用好媒介，强化舆论宣传

继续通过宣传栏、网站、微博、微信、抖音等公开载体，发布政府权威信息、解读回应社会关切，强化信息宣传的力度、广度与深度，保障公民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、监督权，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更大进展。

青岛西海岸新区海青镇人民政府

2020年1月18日